

表 4 水利署河川局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民眾參與情形彙整表

河川局名稱	諮詢小組會議日期(並請填本次會議為第幾次會議)	參與諮詢委員(請依照單位名稱,職稱,姓名填寫所有諮詢委員)	期間辦理之規劃溝通活動日期、次數及溝通主題(說明會、工作坊及座談會請分開填寫)	規劃溝通活動次數	期間工程提報說明會召開日期及次數	工程提報說明會次數	期間治理工程設計溝通活動日期及次數(說明會、工作坊及座談會請分開填寫)	工程設計溝通活動次數	期間治理工程施工協調說明會日期及次數	施工協調說明會次數	期間諮詢小組人才資料庫更新日期	人才資料庫更新日期	期間溝通窗口更新日期	溝通窗口更新日期	本次會議討論重點(辦理情形) 【請就討論重點分項填寫,並非將會議紀錄全部填列】
第九河川局	106.04.17 (106年第2次綜合會議)	第九河川局局長顏嚴光、花蓮縣政府前城鄉發展局副局長劉泉源、黑潮海洋文教基金賴威任、慕谷慕魚護溪產業發展協會理事長鍾明智、荒野保護協會花蓮分會執行秘書楊和玉、社團法人花蓮縣牛犁社區總幹事楊鈞弼、環保聯盟花蓮分會理事長鍾寶珠、花蓮鄉村社區大學理事長李美玲、花蓮縣秀林鄉三棧社區發展協會-布拉旦社區理事長林一郎	期間未有召開	1	期間未有召開	1	期間未有召開	期間未有召開	期間未有召開	期間未有召開	無	無	否	否	<p>一、報告事項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前次會議委員意見回應及辦理情形 萬里溪中心埔工程指導及意見交流。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進度摘要報告。 「流域綜合治理計畫-花蓮縣區域排水濱海排水下游段(OK+000~OK+650)」局部規劃檢討報告。 <p>二、結論:</p> <p>(一)本局工務課及管理課於下次會議提供疏濬、河道整理及固灘成效成果報告,以照片、UAV...等方式呈現。</p> <p>(二)請本局工務課參酌委員意見辦理。</p> <p>(三)下次會議應提供流域綜合治理計畫辦理工程之照片等相關地理位置,並納入簡報方式呈現。</p> <p>(四)請花蓮縣政府於下次會議準備美崙溪左菁華工程之專題簡報。</p>

備註：請各河川局專責人員填列本表時務必至少以本範例所填內容方式，並儘可能詳細填寫，以利日後進度控管及成成效展現

